

东城区城市管理指挥中心
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
(城市管理)合同

项目名称：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城市管理）

甲 方：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指挥中心

乙 方：国研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4月9日

签订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六条甲 17 号



甲方：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指挥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10101MB1L66457H
法定代表人：王为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六条甲 17 号

乙方：国研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MA01T58U61
法定代表人：王辉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后街 77 号 77 文创【美术馆】2 号楼 2-301 房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委托乙方改造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城市管理）（以下简称“本项目”），并支付改造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改造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 标的技术内容、范围及要求

1. 采购内容：

即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城市管理）的全部建设内容，包括 IT 基础设施改造、业务系统改造、数据迁移、联调测试、测评、培训、售后服务等。具体以附件 1：《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城市管理）采购需求》为准。

2. 技术改造：

技术改造是指乙方依据经甲方认可的本合同项目需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的全部标准与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置、技术方案、工期承诺、服务标准、质量保障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项目改造计划（见第三条款）进行本项目设计、改造、测试，以及改造完成后的安装、培训、维护等工作。

3. 技术成果及交付方式：

本项目技术成果为定制改造内容，最终以软件系统的方式交付。

交付内容包括：

- (1) 定制改造部分的应用程序源代码、发布包、软件系统安装介质等；
- (2) 存放软件的光盘介质；

(3) 技术文档及其他文档包括需求文档、设计文档、测试文档、用户手册、维护手册等，分别以纸面与光盘介质形式提供 2 套。

4. 双方定于本项目完成所有信创改造工作、试运行 1 个月、完成等保三级测评、达到本采购需求约定的所有性能、安全、适配标准后方可组织终验。

5. 系统验收地点：由甲方指定并书面通知乙方。

二、 应达到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乙方提交给甲方的技术成果应满足本项目技术指标需求及参数。具体技术指标和参数详见附件 1：《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城市管理）采购需求》。

三、 项目改造计划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改造计划详见附件 1：《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城市管理）采购需求》。

乙方应严格按照实施计划执行，如因乙方原因需调整计划的，需提前 7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调整，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四、 合同价款及其支付或支付方式

本项目合同价款（含税）为¥1,378,800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壹佰叁拾柒万捌仟捌佰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270,599.43，增值税金额为：¥108,200.57 元。

1. 支付方式

合同款项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第一期款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计¥689,400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捌万玖仟肆佰元整）。

(2) 第二期款项：项目初验合格后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计¥413,64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壹万叁仟陆佰肆拾元整）。

(3) 第三期款项：项目终验合格后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20%，计¥275,76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柒万伍仟柒佰陆拾元整）。

2. 在合同款项支付过程中，若因遭遇财政封账、财政专项检查、审计工作开展，或财政资金拨付出现延迟等情况，导致甲方无法按原定时间支付款项的，则

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将相应自动顺延，此情形不构成甲方违约。

3. 甲方以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上述款项，甲方支付每一期款项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不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五、 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1.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项目质保期届满、款项付清、各方合同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为止。

2.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本项目需求确认在甲方单位进行，改造采取在甲、乙方单位分别进行的方式，乙方利用本公司的软硬件环境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设计、改造、测试工作任务；本项目的阶段成果将在甲方现场逐步部署，最终的交付系统将在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现场安装，并向甲方提交技术成果。

3. 乙方搭建的改造、测试环境须与甲方的区级政务云信创环境一致，现场部署和安装过程中，乙方需遵守甲方的政务安全管理规定，不得泄露甲方的任何保密信息。

六、 服务和培训

1. 乙方为本项目提供 2 年的免费质保期，免费质保期自本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2. 在免费质保期内，乙方提供 7×24 小时技术响应：一般故障 4 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 24 小时内解决。乙方为甲方提供合同内免费维护及功能优化服务，系统出现故障乙方收到通知后及时解决，不得收取额外费用。

3. 甲方在免费维护期到期前，根据需求可与乙方另行协商签订售后服务合同，以确保免费维护期结束后，本项目能够得到必要的维护，合同具体内容双方另行协商，如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售后服务合同的，乙方保证年服务费不超过本合同总价款的 20%。

4. 乙方根据合同附件 1 中的项目培训计划与培训内容，及时委派技术人员对甲方进行相应的软件系统培训，确保甲方人员熟练适用、运维系统。

七、 需求变更

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要求进行需求变更和乙方建议进行需求变更

需采用书面形式进行确认。

2. 所有需求变更须经双方书面同意。在双方未就需求变更达成一致之前，乙方应继续履行其义务，视同双方未要求或未提议进行需求变更；如果乙方认为任何一方提供的需求变更会导致工作发生实质性的改变，则双方按照第4款所约定的重大需求变更处理。

3. 项目需求变更后，如果乙方工作量减少或增加幅度在乙方全部工作量的10%以内的，甲方无需相应减少或增加应向乙方支付的费用；如乙方工作量减少或增加幅度大于乙方全部工作量的10%的，双方应就相应减少或增加费用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应的书面协议。

4. 本合同生效后，如发生以下情况：增加新的功能、系统结构发生重大变动、对附件1中已定义的功能发生重大修改等，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后，可视为重大需求变更。此类变更超出本次项目的改造内容，甲乙双方应另行进行新的商务谈判，按新项目进行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

5. 因项目重大需求发生变化导致的项目不能在预定的时间进行试运行、验收的，不属于乙方违约，乙方不承担任何包括违约责任和损害赔偿在内的一切法律责任。

6. 项目因乙方原因导致需求变更且不属于重大需求变更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八、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双方一致同意，不论是在合同的有效期内还是合同终止以后，任何一方对其持有和了解到的有关另一方的事务、业务或操作方法以及商业等秘密信息承担永久保密义务。除非另一方书面同意或授权，任何一方不得在任何时候向任何人透露任何保密信息。双方同意对任何保密信息不拷贝、抄写、不交给任何人，除非有另一方的书面同意或出于一方履行其义务的合理要求，双方信息进行拷贝或抄写。

本条款对以下内容不适用：

(1) 提供时已为公众所知，属于常识的内容；

(2) 已通过出版物或其它原因（未经授权行为或疏忽除外）而为公众所知，成为常识的内容；

(3) 由任何第三方未加限制提供的内容，且该第三方对这些内容无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密义务，但不得再行扩大；

(4) 按法律要求须向相关机关、机构公开的内容。

九、 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的内容

1. 甲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文件（包括业务需求、工作流程与标准等），以及为乙方在改造过程中对甲方所进行的调研、改造工作进行配合。

(2) 甲方须在本项目设计、改造前确定具体的项目需求。

(3) 保证本项目的使用应当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社会公共利益；

(4) 对乙方提供与本合同有关的资料等负有保密责任。

(5) 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6) 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说明；

(7) 乙方改造的系统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对系统进行修改；甲方须及时组织完成分、总项测试验收和各阶段完成情况确认。

(8)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乙方应配合甲方的检查工作，提供相关的项目资料和现场情况。

2. 乙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项目需求、项目改造计划、质量要求等完成本项目的设计、改造、测试及安装、培训、维护等工作，并保证软件系统的功能符合本合同的约定及甲方的要求。

(2) 乙方保证按照项目改造计划要求及时派出合格的技术人员提供准确、充足的技术服务及合同约定的技术培训，按本合同的要求进行系统维护，确保本项目改造工作的正常进展。

(3)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软件系统为技术上先进的、品质优异的全新产品，适用于本合同所提及的目的和用途。

(4)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技术文档完整、清晰和准确，满足本合同及甲方列明的满足其使用的要求。

(5) 保证所提供软件系统的内容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社会公共利益。

(6) 对甲方提供与本合同有关的资料等负有保密的责任。

(7) 依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合同费用。

(8) 乙方改造的系统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及时对系统进行修改。

(9)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提交项目进度报告，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

(10) 乙方的项目团队成员在项目实施期间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需提前7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且更换后的人员资质不得低于原人员资质。

十、 技术成果的归属和分享

1. 本项目改造（定制改造部分）所形成的全部源代码及相关技术文档的著作权及全部知识产权自完成之日起全部、完整、无瑕疵、永久归甲方所有。乙方确认不主张任何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权及其他知识产权权利，并应在本项目交付时将完整源代码及其相关资料无条件移交至甲方，不得保留、隐匿、加密、设置后门或权限。未经甲方授权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相关的源代码、需求文档、技术路线、项目成果及相关技术文档等提供、泄露、借鉴、许可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2. 乙方提供自主研发的系统，保证甲方在使用该系统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侵权纠纷，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及维权费用，并保证甲方可继续使用系统，不受影响。针对本项目下产生的技术成果及著作权归甲方所有。

3. 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提交给乙方的文件、图样等保密信息，其所有权、知识产权均由甲方所有。

4. 如在本合同生效前乙方已有的技术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并不因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而转移，乙方仍然享有其知识产权，但乙方应确保甲方在本项目中免费、永久、非独占、不可撤销合法使用，且不得设置任何权利限制。

5.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乙方无根本性违约时，甲方如进一步开发该系统，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开发和实施权利。

十一、 验收的标准和方式

1. 验收标准：改造所完成的技术成果，达到了本合同附件 1 所列技术指标，按技术文件内容进行验收。

2. 系统安装前准备：乙方技术改造完成的技术成果，甲方有义务准备好设备安装现场的各项安装条件。

3. 项目初步验收：乙方在系统部署上线运行后，应以书面申请形式通知甲方进行初步验收，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书面初步验收申请通知后 5 日内组织并完成初步验收工作。初步验收合格，由甲方在乙方提供的初步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若确实乙方所提供的软件系统不能满足初步验收要求，甲方应在初步验收报告上签署不合格意见，并经乙方代表签署认可，乙方应在 5 日内修正后与甲方进一步进行初步验收。若非乙方原因未能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初步验收，则视为初步验收合格通过。

4. 项目最终验收：项目初验合格后进入为期 1 个月系统试运行期，系统试运行期内系统发生故障的，乙方应当尽快进行更正、修改。试运行 1 个月满且系统稳定、乙方完成 IT 基础设施改造、通过等保三级测评及乙方完成问题闭环整改后 5 日内甲方依据验收标准组织并完成最终验收。验收合格，由甲方签署终验合格报告。若确实乙方所提供的软件系统不能满足验收要求，甲方应在验收报告上签署不合格意见，并经乙方代表签署认可，乙方应在 5 日内修正后与甲方进一步进行验收。若非乙方原因未能在 5 日内完成验收，则视为验收合格通过。

5. 项目进度确认：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的各项模块改造后交付甲方，并由甲方予以确认已完成的工作量情况。

十二、 风险责任的承担

1. 如果在各方合作期间发生不可抗力（指无法预见、不可避免的事件，例如：地震、台风、战争、火灾、水灾、并非因违反劳动合同而引起的罢工、政府行为及政府禁令），致使一方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则遭受该不可抗力的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和损害赔偿责任。

2. 遇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事件情况按照本合同说明的联系方式 24 小时内通知另一方，并在一周内提供事件详情及不能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的理由的有效文件，上述通知与文件应由事件发生地政府主管部门出具或经公证机构出具公证证明，双方应立即协商寻找合理办

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的后果。

3. 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及其持续期间，各方应尽其可能继续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乙方应在出现这种情况期间保护和确保项目改造安全。乙方应通知甲方它所建议采取的措施。

4. 所有本合同要求发出的或按照本合同发出的所有通知、要求、同意和其他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以当面递交或传真方式发送至对方。

5. 在合同签订后，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前，乙方未开始服务工作的，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乙方已开始实质性服务工作、并产生实质性成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合格工作量据实结算。

6. 因乙方根本性违约（如擅自停工、项目成果未达核心指标、泄露甲方保密信息等）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需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以实际损失金额为准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 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

1. 如由乙方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如期完成约定工作，乙方则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每延期一周支付本合同款的 0.5%，以上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本合同款的 10%，延期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支付以上违约金后，乙方仍对本合同所需的服务有继续交付的义务；乙方逾期超过 90 日或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 甲方应遵照本合同的付款约定在指定时间内向乙方付款，超出付款所规定的时间，每拖延一周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为本合同款的 0.5%。以上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款的 10%，延期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支付以上违约金后，甲方仍有义务完成本合同所规定的付款责任。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90 天或达到最高限额，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如果由于甲方自身的原因致使项目迟误，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工期自动顺延，如因此而给乙方增加费用或造成损失的，甲方应给予赔偿。

4. 因乙方交付系统稳定性不足、存在缺陷或故障，导致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在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费用，无需乙方同意：（1）引发重大舆情的，扣除 50000 元；（2）引发使用方重大投诉的，扣除 20000 元；（3）引发 10 家

(含)以上街道或 5 家(含)以上委办局有效投诉的,扣除 10000 元。多项情形同时发生的,累计扣除,累计扣款不超过合同总价款。

5. 乙方未按要求到场配合线下需求确认工作的、未按要求驻场的,每次扣除 1000 元,从当期应付款中直接抵扣。功能需求文档、需求确认单未经甲方书面确认的,甲方有权不予组织初验,工期不予顺延,责任由乙方承担。

6. 乙方项目核心成员(项目经理、驻场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更换的,每次按合同总价款 5% 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换回;逾期未换回的,视为根本性违约。

7. 乙方存在擅自停工、项目成果未达核心指标、泄露保密信息、未按要求移交源代码、系统无法正常使用等根本性违约行为的,乙方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 20%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以实际损失金额为准承担赔偿责任。

十四、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的,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因纠纷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仲裁费、鉴定费、公证费等相关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3.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在仲裁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剩余的相关权利,履行其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十五、 定义和解释

本合同中使用的下述词汇或用语,除非合同上下文另有要求,否则应具有下面所赋予它们的含义:

1. “各方”系指甲方和乙方的合称。
2. “一方”系指甲方或乙方的任何一方。
3. “最终用户方”系指甲方、甲方的客户方或软件最终使用方。
4. “本合同”指甲乙双方之间签订的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城市管理)技术改造合同及其全部附件。
5. “本项目”是指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城市管理)。

6. “附件”指本合同所列出的全部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任何提及本合同之处均包括附件。

7. 免费质保期：是指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免费维护本软件系统的时间，免费维护的具体内容：合同涉及的软件系统的安装、配置问题（不包含硬件故障、系统软件）、系统漏洞的修改。

8. 计算机程序：指为了得到某种结果而可以由计算机等具有信息处理能力的装置执行的代码化指令序列，或者可被自动转换成代码化指令序列的符号化指令序列或者符号化语句序列。

9. 技术文档：指用自然语言或者形式化语言所编写的文字资料和图表，用来描述该项目的内容、组成、设计、功能规格、改造情况、测试结果及使用方法，如软件需求说明书、用户手册等。

十六、 遵守法律、法规及规章

各方应遵守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实施、验收、维护等有关的国家或地方的法律、法规及规章。一方若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及规章，应由该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 其他事项

1. 本合同及附件经甲乙双方确认后，形成项目改造“基准”。项目的实施以此“基准”为依据开展工作。在项目的改造过程中甲乙双方均可提出对“基准”的修改，经甲乙双方共同以合同附件的形式(签字并盖章)确认后形成有效的“变更”，与其它未更改的“基准”一起，作为乙方研发和验收的标准。乙方项目经理和实施人员无权签署变更文件，任何对合同条款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方为有效。

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若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3.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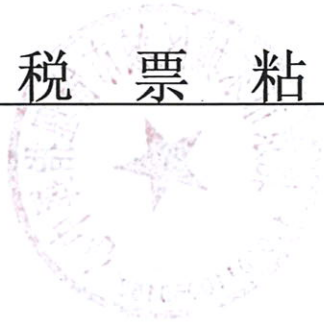
4. 本合同附件和涉及合同内容的备忘录、说明等相关文件均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城市管理）采购需求》

(此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	名称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指挥中心			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住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六条甲 17 号	邮政 编码	100010	
	电话	010-84050608	传真	010-67028888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北京崇文门支行			
	帐号	11200701049200042			
2026 年 4 月 9 日					
乙方	名称	国研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住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后街 77 号 77 文创【美术馆】2 号楼 2-301 房间	邮政 编码	100010	
	电话	010-85175188	传真	010-8517518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朝内大街支行			
	帐号	11050160550000001196			
2026 年 4 月 9 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

经办人：

技术合同登记机关(专用章)

(签章) 年 月 日

网格化信息系统信创改造（城市管理）

采购需求

1. 项目背景

随着数字化时代的发展，城市管理面临着更高的要求和挑战。东城区作为首都功能核心区，为积极响应国家关于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信创）的战略部署，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球新型智慧城市标杆建设的要求，加快促进东城区国际一流和谐宜居的新时代首都核心区的建设，决定对现有的城市管理平台进行信创改造。原有的城市管理平台在长期运行过程中，逐渐暴露出与信创环境不兼容等问题，无法充分利用信创产业带来的安全、高效等优势，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城市精细化管理需求，因此信创改造迫在眉睫。

2. 建设目标

（一）业务目标

流程梳理与规范：全面梳理城市管理全流程，规范案件上报、派遣、处置、核查闭环管理，统一业务操作标准，消除流程断点与操作差异；

服务与效率提升：优化城市管理服务流程，提高上报响应效率，提高城市管理服务质量；

资源管理机制完善：建立业务与信息资源协同管理机制，推动跨部门数据共享与业务协同，避免信息孤岛，提升资源利用效率。

（二）技术目标

软硬件信创适配：全链路采用国产软硬件，完成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核心组件信创适配，保障系统自主可控与安全稳定；

信息资源整合：构建统一数据体系，实现数据分类存储、加密保护与高效调用，

符合国家数据安全法及个人信息保护法要求,提升数据共享与交互效率;

安全与运维保障:达到等保三级安全要求,建立常态化运维机制,降低系统故障风险,保障系统持续稳定运行。

3. 建设内容

3.1 IT基础设施改造

3.1.1 基础硬件改造

需根据项目实际需求,配合申请区级政务云平台服务器资源。

3.1.2 基础软件改造

3.1.2.1 申请资源

(1) 国产化内存数据结构存储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配合申请区级国产化内存数据结构存储。

(2) 国产化反向代理 Web 服务器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配合申请区级国产化反向代理 Web 服务器。

(3) 其他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配合申请其他区级资源。

3.1.2.2 采购软件产品

(1) 报表软件

采购报表软件 1 套,具体功能需求如下所示:

序号	主要功能	功能要求
1	数据源管理	支持数据源管理,包括新增数据源,CSV 文件上传,编辑、删除数据源,重置连接。
2	数据视图管理	支持数据视图管理,包括 SQL 编辑器、变量管理、条件语句支持、数据模型配置、行列权限配置。
3	可视化组件	支持可视化组件调用,包括组件配置、图表类型支持、

		功能配置、编辑器设置。
4	仪表盘	支持仪表盘使用，包括门户管理、组件添加与布局、分享功能、数据下载、联动配置、全局控制器、自由钻取。
5	大屏	支持大屏数据创建、权限配置、页面管理、组件与图形添加及图层批量操作，提供编辑器基础设置，并支持预览与对应分享链接生成功能。功能包括大屏数据推送、编辑器操作、样式配置、预览与分享。
6	用户与权限	支持用户与权限管理，包括用户数据权限和单点登录集成。

(2) 国产化操作系统

采购 16 套国产化操作系统，需求如下所示：

序号	项目	技术要求
1	产品定位与标准	操作系统需满足虚拟化、云计算、大数据及工业互联网时代对主机系统可靠性、安全性、性能、扩展性和实时性的需求，依据 CMMI 5 级标准研制。
2	架构支持	必须原生支持国产 CPU 平台，包括飞腾 (Phytium)、鲲鹏 (Kunpeng)、海光 (Hygon)、兆芯 (Zhaoxin)、龙芯 (Loongson) 等，要求同源构建、统一内核、一致运维接口。
3	内核与版本	基于 Linux 内核，版本稳定且生命周期内不升级主版本；支持内核热补丁、RAS (可靠性、可用性、可服务性) 增强特性。
4	虚拟化与云原生	原生支持 KVM、Docker、LXC 虚拟化技术；兼容 OpenStack、Kubernetes (k8s)、Ceph、GlusterFS 等云原生生态，具备容器化部署能力。
5	文件系统与高可用	支持 XFS 文件系统；需配套高可用集群软件，实现

序号	项目	技术要求
		网卡绑定、磁盘心跳、故障自动切换等机制。
6	可管理性	提供图形化统一管理平台，支持对物理/虚拟服务器集群的监控、预警、资源配置与策略定制。
7	等保认证	须通过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及以上认证，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符合 GB/T 20272 第四级、B+级安全技术要求。
8	可信计算	支持 TCM/TPCM、TPM2.0 可信计算模块，实现可信存储、可信路径、可信度量与恢复。
9	密码算法	强制支持国密算法 SM2、SM3、SM4，用于身份认证、数据加密与数字签名。
10	身份鉴别	用户登录需满足：唯一标识、密码复杂度（至少 8 位含大小写、数字、特殊字符）、定期更换（≤90 天）、登录失败锁定（≥5 次锁定 30 分钟）。
11	访问控制	实现强制访问控制（MAC）机制，支持多策略融合，禁用默认管理员账户，限制远程访问 IP 范围。
12	审计与日志	启用完整安全审计日志，记录用户登录、权限变更、文件访问等行为；日志保留 ≥6 个月，支持集中转发至 SIEM 系统。

（3）国产化数据库

采购 2 套国产化数据库，需求如下所示：

序号	项目	技术要求
1	并发处理能力	关系型数据库，单机支持 ≥8 万个并发直连会话，满足高并发业务场景需求。
2	数据存储规模	单表支持 ≥140TB 级大数据量存储，可承载万亿级

序号	项目	技术要求
		数据记录，适用于海量历史数据归档与分析场景。
3	查询与分析性能	支持 JSONB 类型高效存储与查询，兼容 PostgreSQL 生态；内置 ≥ 600 GIS 空间计算函数，支持矢量、栅格、拓扑、三维空间分析；采用 RoaringBitmap 压缩算法，显著提升海量数据聚合查询效率。
4	集群架构	支持双机热备、多点读写分离、级联复制，实现 99.999% 系统可用性。
5	复制模式控制	通过 sync_flag 参数 (0=异步, 1=同步) 灵活配置主备节点同步策略，保障数据一致性。
6	灾备等级	支持 6 级灾难恢复能力 (依据 GB/T 20988—2007)，具备秒级 RTO 与数据零丢失能力。
7	备份机制	支持逻辑备份、增量备份、联机热备份，备份文件可跨 Windows/Linux、32/64 位平台恢复。
8	权限模型	采用四权分立机制 (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审计管理员、普通用户)，实现职责分离。
9	数据加密	支持透明数据加密 (TDE)、列级加密 (如身份证、银行卡号)，通信链路全程启用 SSL 加密。
10	安全认证	需通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与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的安全可靠测评，提供官方认证截图作为投标必备材料。
11	CPU 架构	支持 X86_64、ARM、龙芯、飞腾、鲲鹏等主流国产芯片。
12	操作系统	兼容中标麒麟、银河麒麟、统信 UOS、欧拉、中科方德、凝思等国产操作系统。
13	数据库兼容	兼容 $\geq 97\%$ 的 Oracle SQL 语法，支持 DB2、SQL

序号	项目	技术要求
		Server、MySQL、Sybase 数据源迁移。
14	驱动支持	提供标准 JDBC、ODBC、DCI 接口，支持 Spring Boot、MyBatis、Hibernate 等主流框架。

(4) 国产化中间件

采购 4 套国产化中间件，需求如下所示：

项目	技术要求
总体要求	应用服务器中间件应遵循国际标准，需通过 Java EE 5、6、7、8 四个标准规范的官方兼容认证，产品厂商需获得 Java EE 平台授权许可。
功能要求	用于为上层应用提供运行环境，实现对上层应用的部署和动态管理。
	以后台服务形式运行，用户可通过管理控制台或者命令行工具完成上层应用的部署、启动、停止等操作。
	主要功能包括 Web 容器、EJB 容器、数据源服务等。
	支持集群部署，提供集群管理工具。
	在不停止应用服务器运行的情况下，支持动态更新 license 以及集中管理替换 license，避免更新 license 对业务正常运行的影响。
	支持命令行审计功能，能记录每次命令行操作。
	支持采用双因子认证鉴别技术对用户身份进行鉴别。
	提供健康检查和监控功能，可以实时监控应用程序的状态和性能指标，从而快速发现和解决问题。
兼容性要求	支持多种主流国产操作系统，如麒麟 OS、统信 UOS 等。
	支持多种主流国产数据库系统，如达梦、金仓、神通、南大通

项目	技术要求
	用等。
	支持多种国产芯片，如飞腾、龙芯、鲲鹏、海光、申威、兆芯等。

3.2 业务系统改造

3.2.1 应用支撑底座改造

应用支撑底座是平台的核心基石，能打破信息孤岛、提升资源效率并释放数据价值。本次需要改造的功能包含：统一认证、应用管理、流程表单、消息服务、移动应用管理、业务应用、互联互通网关、系统管理功能。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统一认证能够明显改善用户体验，提高平台使用者的工作效率，满足实现第三方系统无缝接入，提供统一的认证流程和认证服务。功能包含组织机构、角色管理和用户管理的可视化信息管理模块。

应用管理模块实现对项目中所有需要统一接入的应用进行统一的管理。功能包含应用接入管理、应用管理、应用功能管理以及统一的应用授权管理。

流程表单实现行业领域各类流程的配置。功能包含系统配置、手工指定配置。

消息服务主要是实现满足应用间的消息传递的需求，功能包含用户的统计、消息模板管理、消息发送管理以及消息日志管理。

移动应用管理模块提供了移动功能管理、版本管理以及 H5 页面的快速展示等功能。功能包含移动应用功能管理、移动应用版本管理、移动应用界面预览、移动应用框架。

业务应用是通过不断整合基于中台构建的行业领域业务，实现对各行业领域的通用业务的统一管理、维护和配置，实现快速构建对应行业领域应用。功能包含社会治理、专项管理。

互联互通网关管理通过统一协议转换、设备接入与数据路由。功能包含网关通用管理能力、场景服务共享、场景应用集成、场景监控能力。

系统管理为系统提供安全、高效、可扩展的运行支撑。功能包含字典项配置管理、业务事项配置管理、系统日志监控、系统设置。

3.2.2 数据支撑底座改造

数据支撑底座涵盖数据处理与服务能力，以多类数据源为基础，通过数据汇聚整合分散信息，经数据指标定义核心维度，形成标准化数据报告，借助数据可视化实现直观呈现，同时提供灵活的数据服务支撑业务应用，搭配完善的系统设置保障整体稳定运行。包括数据源、数据汇聚、数据指标、数据报告、数据可视化、数据服务、系统设置。

3.2.3 功能改造

所有功能模块由业务科室、科技信息科、技术公司共同确认功能需求文档，功能需求文档确认的过程中要求技术人员驻场，功能需求文档确认后再进行改造。

3.2.3.1 基础功能

1. 北京 2000 坐标系，保留原始坐标点位；
2. 建立地址库（地址、坐标、网格），不少于 10000 条基础数据；
3. 软电话（与监督员、专业部门等联系）。

3.2.3.2 区级大循环

1. 监督员上报（包含日常上报、自行处理、专项检查、定点巡查等）；
2. 立案派发（包含自动派遣等）；
3. 案件处置；
4. 核查（包含监督员核查功能等）；
5. 结案（包含办结、回退等）。
6. 其他需求：（1）在案件流转的过程中，要求各流程时间节点、处置部门、处置截止时间、办理经过等记录清晰。（2）整理问题来源、任务渠道。

3.2.3.3 街道小循环

1. 可通过公众号上报（包含自行处理）、处置、结案等；
2. 在案件流转的过程中，要求各流程时间节点、处置部门、处置截止时间、办理经过等记录清晰。

3.2.3.4 吹哨报到

1. 一键吹哨；
2. 12345 热线吹哨；
3. 其他吹哨报到需求。
4. 其他需求：在案件流转的过程中，要求按照吹哨部门、报到部门分别记录各流程时间节点、办理经过等。

3.2.3.5 其他业务流程

1. 园林巡查；
2. 河湖巡查；
3. 视频监控（公安、城管事务处理中心人工）；
4. 消防随手拍；
5. 其他业务流程需求。
6. 其他需求：在案件流转的过程中，要求各流程时间节点、处置部门、处置截止时间、办理经过等记录清晰。

3.2.3.6 平台对接

1. 社区汇聚；
2. 综合执法；
3. 市网格平台；
4. 其他平台对接需求。

3.2.3.7 综合查询

1. 按照相关字段查询案件（区分市区平台）；
2. 导出案件列表（不带图）；

3. 导出案件列表（带图）；
4. 其他综合查询需求。

3.2.3.8 评价自动化

1. 月度、年度评价自动化；
2. 吹哨报到月度、年度评价自动化；
3. 网格案件倒查；
4. 其他评价需求。

3.2.3.9 统计分析

1. 监督员工作量统计；
2. 数据清洗、落图落格，统计分析；
3. 城管事务处理中心人员工作量统计；
4. 其他统计分析需求。

3.2.4 系统稳定

本项目初验后要求保持系统稳定，因乙方改造系统稳定性不足导致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款项中扣除相应费用，无需乙方同意：

- (1) 引发重大舆情的，扣除 50000 元；
- (2) 引发使用方重大投诉的，扣除 20000 元；
- (3) 引发 10 家（含）以上街道或 5 家（含）以上委办局投诉的，扣除 10000 元。
- (4) 多项情形同时发生的，累计扣除。

3.3 数据迁移

实现适配国产化数据库，并完成历史数据处理。实现旧系统数据向国产软硬件架构的安全迁移，保障网格管理业务连续性，为系统自主可控奠定基础。迁移需兼顾兼容性、准确性与效率，规避数据丢失、业务中断等风险。

3.4 性能及网络安全需求

1. 典型应用描述

应用系统成熟度、稳定性要求。应用系统要求通过软件相关测评单位的测试认证；应用系统要求采用基于 GIS、OA 一体化技术，满足政府各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及协同工作。

容量需求。支持同时 2000 个用户在线访问查询能力；应具有良好的并发响应能力，整体响应性能在 5s 以内，正常情况下并发访问量应不小于 100；数据库容量：不小于 4TB。

响应速度。城市管理指挥中心接收公众上报问题时间不超过 10s；城市管理指挥中心向信息采集员发送任务时间不超过 5s；文本信息交换的响应时间应控制在 1s 以内。

2. 并发性需求

应具有良好的并发响应能力，正常情况下系统应支持不小于 300 个用户同时操作，系统的整体登录、案件操作、列表刷新响应性能在 1s 以内，查询、统计响应性能要求在 5s 以内。

应具有较强的用户容量，可以支持不少于 1000 个用户同时在线。

应具有完备的信息安全体系，能对登录用户的身份进行认证。

应具有良好的数据安全保障机制，对数据采取集中管理和存储的模式，数据库结构设计良好，具有迅速的数据检索能力。

文本信息交换的响应时间应控制在 1s 以内。

4. 联调测试要求

需搭建与生产一致的信创联调环境，构建完整的信创技术栈环境，并实现功能联调与兼容性验证、性能与稳定性联调、安全合规性联调。

5. 测评要求

本平台建设完成后，需要对本平台的所有功能都通过专业第三方软件评测机构进

行软件功能测评、等保三级测评以及密码方案评审。

6. 团队人员要求

提供不少于 10 人的项目团队，其中要求至少 2 人驻场（要求驻场人员必须固定在甲方提供的办公场所办公且只能从事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功能需求文档确认过程中要求技术人员必须到场（原则上每周线下至少一次）直至功能需求文档确认完成，若出现未线下到场的情况，每次扣除 1000 元项目经费。若功能需求文档在改造前未进行确认，将不予初验。

项目经理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项目经理需提供履历表及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在有效期内，且团队成员需为本单位正式员工。

7. 实施周期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的周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其中，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所有功能的信创改造工作，试运行1个月。

8. 培训要求

在项目的试运行阶段，组织和实施为期不少于 24 小时的集中培训，同时提供工作手册、不少于 16 小时的现场实操培训和永久免费的线上答疑培训，培训内容包含系统操作、运维管理、故障排查等。

9. 验收要求

本项目采用“功能模块+初验+终验”相结合的验收方式，初验为功能验收，终验为整体验收。

9.1 功能模块验收

1. 按功能模块由业务科室、科技信息科、技术公司共同签订《需求确认单》，《需求确认单》确认的过程中要求技术人员驻场，《需求确认单》确认后再进行改造；
2. 按功能模块由业务科室、科技信息科、技术公司共同验收功能模块；
3. 由技术公司提供每周工作小结，包含完成的具体工作、确认的需求点、投入人

员情况等。

9.2 初步验收

触发条件：乙方完成全部业务系统信创改造工作，提交书面初验申请及配套资料。

验收标准：完成国产化适配改造，平台运行稳定，业务功能基本可用，数据迁移完整，提交相关验收资料。

实施流程：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书面初步验收申请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并完成初步验收工作。初步验收合格，由甲方在乙方提供的初步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若确实乙方所提供的软件系统不能满足初步验收要求，甲方应在初步验收报告上签署不合格意见，并经乙方代表签署认可，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修正后与甲方进一步进行初步验收。若非乙方原因未能在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初步验收，则视为初步验收合格通过。

9.3 试运行

所有功能模块初验完成后进入1个月试运行期，合格标准：达到本采购需求约定的所有性能、安全、适配标准。

9.4 终验

触发条件：（1）试运行期满且达标；（2）完成基础设施改造；（3）通过等保三级测评；（4）乙方完成问题闭环整改，提交书面终验申请及全套资料。

验收标准：功能模块问题全部整改完毕，通过等保三级测评，系统稳定运行，业务适配达标。

实施流程：系统试运行期结束后且通过等保三级测评5日内甲方依据验收标准组织并完成最终验收。验收合格，由甲方签署终验合格报告。若确实乙方所提供的系统不能满足验收要求，甲方应在验收报告上签署不合格意见，乙方应在5日内修正后与甲方进一步进行验收。

10. 售后服务要求

项目自验收之日起进入质保期。质保期为2年，质保期内提供包含日常运维支持、故障排查、数据维护、用户培训等工作。

